

## 下月起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试点政策推广实施

## 五类人买健康险可抵扣所得税

本报讯 7月起,单位统一为员工购买或员工自行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支出,允许在当年(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税前扣除。

财政部、税务总局、保监会日前联合发布《关于将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试点政策推广到全国范围实施的通知》,7月1日起将该政策推广到全国范围实施。规定凡是个人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允许在当年(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税前扣除,扣除限额为每年2400元,即每个月200元。单位统一为员工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也计入“员工个人工资薪金”,按同样限额予以扣除。

哪些人可以享受这项优惠新政?据南京市地税局所得税处工作人员史伟莹介绍:“适用人群大部分是工薪阶层,如单位的员工、有相应固定单位的人;给一些单位做咨询或者设计上的服务要求连续三个月以上的;个体工商户业主为自己购买,为员工、雇工购买也是适用人群;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的业主;个人独资、合伙企业投资者为自己

购买的,主要是这五类适用人群。”

这项政策究竟能给纳税人带来怎样的实惠?史伟莹解释,所谓税前扣除,可以理解为个人所得税“起征点”提高。如市民王先生每月税前工资15000元,按照现行的个税征收标准,他每月需缴个人所得税1145元。现在他购买的商业健康险摊到每月有300元,按照新规每月的应税收入可以再减去200元。下个月起,王先生的个税缴纳比原来少了。从7月1日起,他缴纳个人所得税从原来1145元减少为1105元,每个月实际上少缴40元,一年可以少缴480元。

此外,“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是指保险公司参照个人税收优惠型健康保险产品指引框架及示范条款开发的、符合条件的健康保险产品:如健康保险产品采取具有保障功能并设立有最低保证收益账户的万能险方式,包含医疗保险和个人账户积累两项责任。

一些父母很早给儿女买了商业健康保险,他们是否可以享受新政?史伟莹答复不可以。⑥

据《北京晚报》

## 环保部回应西安环境数据造假案:将建监测数据造假防惩机制

据新华社北京6月17日电 6月16日,广受关注的西安环境空气自动监测数据造假案一审宣判。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司负责人17日表示,环保部将采取严格的质控手段,建立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防范和惩治机制,确保环境监测数据全面、准确、客观、真实。

据媒体报道,西安市长安区、阎良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系环保部确定的国控空气质量监测站点,通过环境空气质量

自动监测系统采集、处理监测数据,并将数据传输发送至中国环境监测总站。2016年2月至3月间,为降低监测数据,工作人员多次进入长安子站内,利用棉纱堵塞采样器的方法,干扰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的数据采集。

16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7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至一年十个月不等。

这位负责人表示,这一案件是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弄虚

作假的典型案件,涉事人员行为违反了国家有关法律规定,人民法院依法给予惩处,彰显了法律的严肃性。

他说,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重要技术支撑,环保部将采取严格的质控手段,建立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防范和惩治机制,确保环境监测数据全面、准确、客观、真实。对环境监测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和查实,除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外,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⑥



## 父爱如“衫”

6月17日,一名小朋友在展示自己绘制的父亲节主题T恤衫。当天,安徽繁昌县一社区与辖区内超市联合举办“父爱如衫”主题活动,小朋友们在父亲节来临之际将自己心目中爸爸的形象手绘在T恤衫上并送给父亲,表达深深爱意。⑥ 新华社

交警启动集中整治行动  
向不礼让斑马线  
等行为“亮剑”

据新华社电 机动车在斑马线前不但不减速反而抢行,这类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交通乱象将在本月得到整治。记者17日从公安部交管局获悉,公安部交管局已部署各地重点围绕不礼让斑马线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启动集中整治。

公安部交管局要求各地加强城市交通秩序管理,加大对斑马线不礼让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并对加大违法整治进行了部署。对于闯红灯、闯禁行违法行为,特别是路口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的问题,交管部门将借助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加大查处力度,依法保护行人通行权利。

公安部强调,各地要严格执法,通过加强巡逻、监控抓拍等措施,严查严处不礼让斑马线违法;在严管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的同时,也要加强严管行人闯红灯违法行为,形成“车让人、人让车”的文明交通环境。要通过向社会曝光典型违法、事故案例,让广大驾驶人熟知礼让规则,提高守法意识。

记者还获悉,公安交管部门将按照规范进一步规范人行横道设置,完善标志标线,增设交通信号灯并优化信号配时,增设二次过街设施和抓拍设施,有条件的还要增设过街天桥、地下通道,最大限度保障行人过街安全。⑥

我省公安环保部门联合执法  
严打恶意排污和造假行为

据新华社郑州6月18日电 记者从河南省公安厅获悉,从即日起,河南省公安厅、环保厅联合开展为期近6个月的环保执法专项行动,打击企业偷排偷放、造假等违法排污行为。

河南省今年加大环境质量治理力度,5月出台《河南省2017年环境污染防治攻坚季度考核办法》,实行计分奖惩。为推动全省环境质量目标任务完成,河南省公安厅、环保厅决定开展此次环保专项行动,严打环境违法犯罪。

各级环保部门和公安机关将抽调业务骨干组成专项执法检查队伍,采取省、市、县三级联动,“异地交叉”执法的模式,通过深入开展打击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涉气企业和涉水企业环境违法犯罪专项执法检查活动,集中力量对违法排污企事业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处罚一批、关停一批、拘留一批、移送司法一批”,解决一批突出环境问题,震慑一批违法排污者,不断强化其自觉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意识。

依据环保部门前期排查发现的线索台账,在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的基础上,将实施“零点”执法检查行动,重点严查夜间偷排偷放等恶意违法排污和造假行为,督促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环保部门还将严格执行新环保法及其配套办法,采取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行政拘留、移送司法机关等环保执法手段,严厉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据悉,该专项活动将持续到今年11月30日。⑥